

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董事对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异议
所涉事项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6年4月29日，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5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<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公司现将董事对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一季度报告异议所涉事项说明所涉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董事宋孟对《关于公司<2025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<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投反对票

1、董事宋孟对《关于公司<2025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投反对票的理由为：董事宋孟基于公司2025年投资设立深圳市怡然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怡然思科技”）事项，依规无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；而怡然思科技因控制权问题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，对公司收入产生重大影响，其作为董事无法判断怡然思科技的财务情况，故对本议案投反对票。

2、董事宋孟对《关于公司<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投反对票的理由为：基于对议案《关于公司<2025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的反对意见，认为本议案是上述议案的延续，故对本议案投反对票。

二、公司对异议情况的说明

怡然思科技由公司与深圳维视商显科技有限公司（现更名为“深圳维示商显科技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商显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共同出资设立，注册资本1,000万元，其中公司出资650万元，持股65%，商显公司出资350万元，持股35%。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则，上述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。

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《2025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）。在公司披露2025年度业绩预告时，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全面开展。随着公司年审工作的推进，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签字会计师深入沟通后，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，对部分销售收入确认进行再次分析：审计机构认为怡然思科技2025年营业收入纳入合并报表的依据不充分，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影响收入金额3,696.04万元；同时，审计机构对部分总额法确认的业务调整为净额法核算，影响收入金额877.99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202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（2026-09），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发布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上述业绩预告修正后，公司预计2025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将低于1亿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等相关规定编制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相关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